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9 年第五次)

债券简称：11 凯迪债

债券代码：112048.SZ

债券受托管理人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盘古大观 A 座 40 层-43 层)

2019 年 4 月 26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民族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本期债券概况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年 9 月 5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400 号），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公开发行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1 凯迪债”），发行规模 11.8 亿元，期限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8.50%。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原“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凯迪”或“担保人”）为本期债券提供了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 年 11 月 18 日，本期债券投资者回售金额 2,000 元，债券剩余金额为 1,179,998,000 元。

二、本次重大事项

民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有关法规及《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

发行人4月19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称，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若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若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则公司股票交易将继续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详情请见发行人2019-40号公告。

（二）发行人关于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

根据发行人4月19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公告》，公司提示了以下四点风险：1、2019年4月15日，公司披露了2018年度业绩快报，公司预计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20,735,144.15元。2、公司首批资产出售存在重大不确定性。3、公司因2017年度报告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中国证监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目前尚未收到有关结论性意见或决定。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涉及大量诉讼、仲裁案件，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本期利润、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逾期债务共计1,241,883.25万元，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为1,063,292.87万元，逾期债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16.80%。

详情请见发行人2019-39号公告。

（三）发行人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案件的进展

根据发行人4月19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截至2019年4月1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涉诉讼、仲裁案件合计844件，较《2019-34公告》新增案件19件。

根据发行人3月30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截至2019年3月2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涉诉讼、仲裁案件合计825件，较《2019-28公告》新增案件90件。

新增案件信息表及其他详情请见发行人2019-34及2019-38号公告。

（四）发行人关于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发行人4月19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性公告》称，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于2018年5月7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调查通知书》（鄂证调查字2018005号）并被立案调查。2018年9月18日，发行人收到《湖北证监局关于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8]30号），就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问题责令公司予以改正。就上述事件发行人已在2018至2019年相关公告公布（公告编号：2018-39、2018-220、2019-3、2019-16、2019-27及2018-156）。截至2019年4月18日，发行人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详情请见发行人2019-37号公告。

(五) 发行人 2018 年度业绩快报、2019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及
深交所关注函

根据发行人 4 月 15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业绩快报》，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幅度（%）
营业总收入	2,408,518,124.44	5,215,775,419.18	-53.82
营业利润	-4,221,573,996.25	-3,552,163,800.95	-18.85
利润总额	-4,283,484,090.57	-3,522,094,186.38	-2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4,220,735,144.15	-3,491,365,324.28	-20.89
基本每股收益（元）	-1.02	-0.88	-15.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29%	-34.17%	-225.7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 幅度（%）
总资产	33,899,636,302.07	36,684,264,944.36	-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所有者权益	1,507,861,521.01	5,728,596,665.16	-73.68
股本	3,929,595,494.00	3,929,595,494.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每股净资产（元）	0.38	1.46	-73.97

根据发行人 4 月 15 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2019 年第一季度预计情况如下：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亏损：65000 万元至 7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9%-147%	亏损：28370.9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 0.17 元/股- 0.18 元/股	亏损：0.07 元/股

详情请见发行人 2019-35 号、2019-36 号公告。

(六) 发行人关于银行账户冻结的更新情况

发行人3月23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银行账户冻结情况的公告》称，截至2019年3月22日，凯迪生态共有26个账户被冻结，冻结金额8,688,145,162.12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22,364,924.55元。2019年2月22日至3月22日期间，凯迪生态无新增冻结账户。

凯迪生态旗下共有54家子公司的143个账户被冻结，申请冻结金额5,589,559,242.20元，被冻结账户余额为42,627,975.37元。相较2019年2月23日公司发布的《关于新增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编号：2019-22），公司旗下有4家子公司的账户均解冻，分别为安仁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3个账户、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个账户、丰都县凯迪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3个账户、天水市凯迪阳光生物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个账户。其中6家子公司冻结账户数量增加，9家子公司冻结账户数量减少。

详情请见发行人2019-31号公告。

（七）发行人关于新增大股东股票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发行人3月23日发布的《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大股东股票被轮候冻结的公告》称，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最新数据显示，2019年2月22日至2019年3月22日期间，阳光凯迪持有公司股票被轮候冻结次数增加1次。截至2019年3月22日，阳光凯迪持有公司股票被冻结及轮候冻结共计29次。

详情请见发行人2019-30号公告。

三、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民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人查阅发行人有关公告详细信息，关注相关风险。前述事项相关公告可在深交所网站或巨潮资讯网上下载并查阅。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年第五次）》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4月16日